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

粤生态职院实验〔2026〕1号

关于做好2026年寒假期间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

各部门、二级学院：

寒假临近，为切实筑牢实验室安全防线，保障师生人身与学校财产安全，现就做好2026年寒假期间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认识，压实主体责任。根据“谁使用、谁负责，谁主管、谁负责”原则，各单位要进一步细化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管理责任体系，做到责任到人到岗，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制，完善安全监管体制，切实保障实验室安全。

二、开展全面自查，闭环整改隐患。各单位要在寒假前对本单位实验室开展一次全方位、立体式的检查工作，重点排查危化品、易爆品、气瓶、压力容器等重要危险源。对发现的安全隐患，要建立台账，明确整改人与时限，落实“排查—整改—复查—销号”闭环管理，坚决杜绝带险过节。

三、规范运行机制，实施分类管理。寒假期间不开展实验活动的实验室，应切断水源、电源、气源等，并关好门窗，贴上封条。寒假期间继续开展实验活动的实验室应加强隐患排查，安排人员值班管理，检查落实应急设施和应急预案，确保设施、设备安全有效。

四、健全应急预案，强化值班值守。寒假期间，各单位要安排专人值班值守，确保值班人员在岗在位。值班人员要密切关注实验室动态，一旦发生安全事故或突发事件，须立即采取应急处理措施，并第一时间向实验与实训中心（18312663356）及有关部门报告。

实验室安全无小事，责任重于泰山。请各单位狠抓落实，全力防范实验室安全事故发生，确保假期校园安全稳定。

祝大家春节愉快！

实验与实训中心

2026 年 01 月 14 日